湖南工学院2018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形式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体** | | | | | |
| **项目指南** | | 1 | | 已学习《2018年项目指南》和《申请须知》，认真研读了申请书所涉及的相关项目类型和相关学部、学科的要求。 | □ |
| 2 | | 申报项目的研究内容符合申报学科和项目类型的资助范围。  **提示：目前不属于申报学科资助范畴已成为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最主要原因，**各学部尤其是生命和医学部各学科明确说明了不受理的研究内容，请务必关注。 | □ |
| **科研诚信** | | 3 | | 已学习项目指南中《科研诚信须知》内容，申请人和项目参与者全面了解申请书相关内容并对所涉及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 | □ |
| **纸质**  **申请书** | | 4 | | 申请书纸质版为正式版（水印为NSFC2018），并与电子版版本号完全一致。  纸质申请书一式2份、**A3双面打印中缝装订**，签字盖章页、封面单面打印、签字页**申请人和参加者本人亲笔签名**，合作单位已盖章；左侧装订，附件装订于申请书之后。无缺页、无遗漏 | □ |
| **限项检查** | | 5 | | 已研读并完全理解《限项申请规定》的内容，申请人和参加人员均不超项。  **提示：**ISIS系统只提供辅助限项检查，系统中能提交申请书并不表明申请人和参加者一定不超项！ | □ |
| 6 | | 2016年和2017年连续两年申请面上项目未获资助，本年度不得再申请面上项目；2017年已获基金资助的，本年度不得再申请同类型项目；不具有高级职称2018年底结题的青年基金项目负责人本年度可申请面上项目。 | □ |
| **申请人资格** | | | | | |
| **身份** | | 7 | | 申请人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或有2名研究领域相同的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推荐（须附推荐函原件），部分类型项目在此基础上还有特殊要求。 | □ |
| **年龄** | | 8 | | 计算至申请当年1月1日：青年基金项目男性不超过35周岁，女性不超过40周岁； 优秀青年基金男性不超过38周岁，女性不超过40周岁；国家杰青不超过45周岁；创新研究群体项目不超过55周岁。 | □ |
| **管理学部项目** | | 9 | | 2018年已申请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不得再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各类项目。 | □ |
| **资助类别、亚类说明、附注说明、项目名称** | | | | | |
| **面上**  **青年** | | 10 | | 指南中无明确要求的，面上项目请选择“常规面上项目”，青年基金附注说明不填写；  数理学部倾斜资助项目、交叉项目，医学部专项类面上项目，请按指南要求填写附注说明。 | □ |
| **关于申请代码、研究方向和关键词** | | | | | |
| **申请代码** | | 11 | | 查询本年度最新的学科代码，确保申报内容属于申请代码的资助范畴；  申请代码1是确定受理部门和遴选评审专家的依据，代码2作为补充；  申请代码选择到最末一级（6位或4位），**生命学部项目必须选择到最末一级；**  重点基金和联合基金需按照指南要求准确填写领域对应的代码，请查看指南。 | □ |
| **研究方向**  **关键词** | | 12 | | 研究方向、关键词从下拉菜单中选择；  生命学部所有项目5个关键词中第1、第2关键词必须在系统中选择，第3、4和第5关键词可以选择，也可自己填写，鼓励全部关键词都在系统中选择。 | □ |
| **申请人基本信息部分** | | | | | |
| 13 | | 从ISIS系统个人信息自动导入，请在ISIS系统中，将个人信息填写完整，确保信息完整准确。 | | | □ |
| 14 | | 每年工作时间：申请面上项目、青年项目建议6-8个月；申请杰青、优青不得少于9个月；申请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包括参加人均不得少于6个月。 | | | □ |
| **合作研究单位信息** | | | | | |
| 15 | | 一般情况下不需要有合作单位,确需有的，合作单位不超过2个。 | | | □ |
| 16 | | 项目组有外单位人员（包括研究生）参加，即视为有合作单位，须填入合作单位栏中，合作单位名称须与公章（法人章）完全一致。 | | | □ |
| 17 | | 境外人员视为以个人身份参加，不填合作单位，但必须附带有参加人本人签名的同意函。 | | | □ |
| **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 **研究期限** | | 18 | | 各类项目的研究期限，系统已自动生成，请不要修改。 | □ |
| **项目组主要成员** | | | | | |
| 19 | | 项目组成员身份证号码、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准确无误。每年工作时间：骨干成员可以6个月左右，学生8-10个月 | | | □ |
| **经费申请表、预算说明表** | | | | | |
| **直接费用申请额度** | | 20 | | **直接费用建议额度** **面上项目:** 地学部75万，数学、管理、医学60万，其他学部70万. | □ |
| **直接费用预算表** | | 21 | | 直接费用：请按照指南中的《预算编报须知》和《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中所列的用途，测算各科目的预算金额；  项目一经批准各科目金额不得再随意调整.各科目测算依据：会议费、差旅费依据学校管理办法、因公临时出国费（财行〔2013〕516号）外宾接待费（财行〔2013〕533号）专家咨询费财科教〔2017〕128号“其他支出”不要填写；  各科目后备注栏中请简单说明本科目的用途，一定不能空着 | □ |
| **预算**  **说明表** | | 22 | | 请根据《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中各科目的要求，详细填写具体用途和详细的计算依据，此部分是专家评审经费是否合理的依据，请务必仔细填写，**不能空着,不能过于简单(至少要写到预算说明书的2/3页)；**  **注意：1、**需要给合作单位分配经费的，请说明合作单位的名称、单位类型、任务分工、研究任务负责人，承担资金额、占总资助金额的比例以及是否已签订合作协议；**2、**购置或试制单台价值10万元以上设备需要特殊说明 | □ |
| **报告正文** | | | | | |
| 23 | | 申请书未涉及任何违反法律或涉密内容，特别在论述个人承担或参与项目时注意不要把国防保密项目列入；国防项目需进行脱密处理，不要出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用\*号代替。 | | | □ |
| 24 | | 在填写正文之前，下载并查看本类型项目的“填写说明和撰写提纲” | | | □ |
| 25 | | 正文务必下载系统中的报告正文“word模板”填写（不要用“填写说明和撰写提纲”中的提纲撰写），无遗漏，内容规范、真实；  一定**不要删除正文提纲各标题及后面括号中的说明**，每一部分的内容填写在标题下，如无内容可填写“无”；正文编辑时不要插入页眉、页脚和页码；  正文请合理增加小标题，使内容层次分明；注意调整字体、字号、行间距等格式，力求清晰、美观；合理利用加粗、下划线等，突出重点。 | | | □ |
| **立项依据** | | 26 | | 立项依据部分参考文献书写规范，列出所有作者、论著题目、期刊名或出版社名、年、卷（期）、起止页码；参考文献中一定有多篇最新发表的本学科主流期刊文章；  “立项依据与研究内容”部分按要求字数填写，字数上下不差10%。 | □ |
| **技术路线** | | 27 | | 技术路线最好用图示和文字结合的方式表示；特色和创新之处不宜太多，一般不超过3点。 | □ |
| **年度计划** | | 28 | | 年度研究计划时间与基本信息表研究期限保持一致。 | □ |
| **研究基础** | | 29 | | 详细论述与本申请相关的前期工作基础，以及所提出的新设想、新假说的实验依据和必要的前期实验结果等，前期工作已发表的论文，可以详细列出，尚未发表论文者请提供重要的实验结果的相关材料，如图表等。此部分请不要只罗列文章、专利等。 | □ |
| **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 | | 30 | | 无在研项目的，该栏目填“无”。 | □ |
| 31 | | 只列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主持或参加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国家级科研项目**情况；  所填项目均是没有结题的项目，并已注明项目的名称和批准号、主持或者参加、经费来源、起止年月、与本项目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 | □ |
| **完成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 | | 32 | | 申请人没有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在该栏目填“无”。 | □ |
| 33 | | 已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加小标题，对项目基本情况，完成情况、后续研究进展、与本项目关系详细说明，另外需要填写结题项目的研究**工作总结摘要（限500字）和相关成果的详细目录**。 |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 | | | |
| 34 | | | | 申请人同年申请了不同类型的基金项目，请在本人的每份申请书中据实说明申请的其他项目的类型、名称，并说明与本项目的区别和联系。没有请写“无” | □ |
| 35 | | | | 具有高级职称的申请人或参加者同年申请或参加的项目单位不一致的，或与在研的项目（包括主持和参加）单位不一致的，请在相应部分据实说明，没有请写“无” | □ |
| **申请人和主要参加者简介** | | | | | |
| **申请人**  **简历** | | | 36 | 申请人简历由系统自动生成，如有错误，请从“个人信息维护”中修改；请注意据实填写曾使用证件信息和教育、科研经历（含博士后经历），科研经历中务必填写导师信息。 | □ |
| 37 | 申请人主持参加项目情况部分：按照格式范例规范填列，所列项目按开始时间倒排序。建议只列省部级以上的项目，学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等项目不要列。如主持和参加的项目较多，可选择性填列：国家基金项目全部列出，国家级项目优先、在研项目优先、主持项目优先。 | □ |
| 38 | 请使用成果导入功能导入申请人的成果，成果按时间倒排序，所选择成果无时间限制（杰青要求近5年）；如申请人成果较多，请选择代表性（和本项目相关、层次较高、近几年发表的等）的即可，无需全部列出。 | □ |
| **参加者**  **简历** | | | 39 | 项目组成员（除研究生外）均需上传简历。 | □ |
| 40 | 参与者简历格式请参照系统自动生成的申请人简历格式，  请勿删除或改动模版中蓝色字体的标题及相应的说明文字（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奖励情况部分除外）。各标题下的格式和范例请删除。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奖励情况部分中，没有内容的标题请删除，并调整相应的序号，具体参考申请人简历格式。 | □ |
| 41 | 参与者教育和科研工作经历请按照倒序填写，注意经历的连贯性，研究生和博士后经历中导师姓名务必填写。 |  |
| 42 | 参加人主持和参加项目情况部分：按照格式和范例规范填列，所列项目按开始时间倒排序。建议只列省部级以上的项目，学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等项目不要列。如主持和参加项目较多，可选择性填列：国家基金项目全部列出，国家级项目优先、在研项目优先、主持项目优先。 | □ |
| 43 | 主要参与人如果曾经使用其他身份证件作为申请人或主要参与者获得过项目资助的，应当在此按照范例据实填写**（如：身份证号码位数发生变化、身份证号码发生变化；身份证件类型发生变化等）**，否则按不端行为处理，没有请填“无”。 | □ |
| 44 | 成果请倒排序。成果请按照范例和要求规范标注第一、通讯、共同第一作者等；参与者的姓名请**加粗；**如参加人成果较多，请列出代表性（和本项目相关、层次较高、近几年发表的等）即可，无需全部列出。所列成果无时间限制 | □ |
| **签字和盖章页** | | | | |  |
| 45 | | 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成员已在纸质申请书上**亲笔签字**，手签与印刷体是一种语言，签字和成员列表中的名字完全一致，无错别字； 境外人员不签字，只需在附件中提供带签名的知情同意函，同意函上的签字语言须与申请书上的印刷体一致。 | | | □ |
| 46 | | 申请书中的项目组成员中如有依托单位以外的人员参加，即视为有合作单位，在申请书的基本信息页中填写合作单位名称，并在签字盖章页上加盖合作单位法人公章（红章），申请书所填写合作单位名称必须与所盖合作单位公章名称一致。 | | | □ |
| **附件** | | | | |  |
| 47 | **按照下表的附件类型和要求，上传相应附件，需纸质的附件已附于申请书之后。**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下附件均需电子化(有公章的需彩色)后上传，同时将纸质版附在纸质版申请书后（特殊说明的除外）** | | | | | **需提供附件的条件** | **附件类型** | **附件要求** | | | **申请面上项目、青年、重点需提供1-4；申请优青需提1-5；**  **申请杰青、创新群体需提供1-6（群体需10篇代表性论著）** | **1． 5篇申请人本人发表的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论文全文电子版（论著只提供著作封面、摘要、目录、版权页等）；2．国家级科技奖励、省部级奖励（二等以上）奖励证书的扫描文件；3．专利或其他公认突出的创造性成果电子版扫描文件；4．在国际学术会议上报告邀请信或通知电子版扫描文件（附件1-4请按上述顺序上传，无需附纸质版）5、论文收录引用情况证明；6、学术委员会推荐意见；。（附件5-6需上传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同时附纸质原件，随申请书报送）** | | | | **申请人无博士学位、**  **无高级职称** | **2封推荐信** | | **推荐人为本领域具有高级职称，推荐信中注明推荐人姓名、职称、研究领域、工作单位，亲笔签名** | | **申请人为在职研究生**  **（无论是否有高级职称）** | **导师同意函** | | **说明申请项目与学位论文的关系，承担项目后工作时间条件保证等，亲笔签名** | | **申请人为在站博士后**  **（包括师资博士后等在站教师）** | **单位承诺函** | | **加盖学校公章后，将承诺函彩色扫描上传,原件附于申请书之后** | | **境外人员参加项目**  **（包括研究生）** | **参加人知情同意函** | | **本人亲笔签名的信件传真等，说明本人同意参加项目且履行相应职责** | | **获国家社科基金已取得结项证书** | **社科基金结项证书** | | **复印件，加盖学校公章。** | | **申请人为非全职聘用的境内外人员（绿卡、兼职教授等）** | **聘任合同、**  **聘任说明** | | **合同复印件，人事部门出具包含聘任岗位、期限、每年工作时间的说明，人事部门盖章** | | **涉及伦理学研究、生物安全保障项目** | **伦理证明、生物安全承诺** | | **如我校无法开具伦理证明和生物安全保障承诺，可由合作单位开具** | | **申请重点基金项目** | **5篇代表性论文全文及首页** | | **申请人本人发表，与本项目内容相关。生命学部要求申请人为第一或通讯作者且为近5年（2013年1月1日之后）发表的。**  **（电子版上传全文，纸质版只附首页）** | | **简历中列了未正式发表论文** | **接收函或在线出版网页链接** | | | | **申请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 **1、英文申请书2、合作协议（双方签字）3、合作者主持项目证明或者近3年发表论文全文4、外方合作者对英文申请书的确认函** | | | | **申请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和重大基金项目** | **有合作单位的，合作单位的分预算和预算说明（加盖合作单位公章）**  **单价超过10万的购置/试制设备需提供报价单、询价文件等材料** | | | | | | | | |

**（此表请双面打印装订，与本人相关的内容在“□”内打“√”，无关内容打“×”，与申请书一并交至科技处）**

申请人承诺：

本人提交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为本人所写，内容真实，未涉及任何违反法律及涉密内容；本人及课题组成员不存在超项情况，人员信息真实、准确，课题成员知情并同意参加本项目，本人及课题成员均为亲笔签名；项目中合作单位（有合作单位的）科研管理部门知情并同意其单位人员参加本项目研究，加盖的法人公章真实、有效。

本人已依据形式审查表（上表）对申请书内容进行了认真核对，申请书所有内容均符合形式审查要求。本人和项目组成员对申请书所涉及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

申请人签字：

2018年3月 日